（上接B006版）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noah-fund.com
（51）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汤素娅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公司网址：众禄基金网 www.zlfund.cn基金买卖网 www.jjmmw.com
（52）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嫣旻
电话:021- 60897869
传真:021- 60897869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址:www.fund123.cn
（5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88分机7019
传真:021-6438530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54）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中路219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中路219号
法定代表人:刘斌
联系人:丁丽丽
电话:（0512）57379292
传真:（0512）55211330
客户服务电话:96079
公司网站:www.ksrcb.cn
（55）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沈雯斌
联系电话:021-58788678-8201,13585790204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56）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李二钢
电话:（010）62020088
传真:（010）620200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57）江苏金百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锦溪道楝泽路9号楼
办公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锦溪道楝泽路9号楼
法定代表人:费晓燕
联系人:袁丽萍
电话:0510-82758877
传真:0510-88555898
客户服务电话:0510-9688988
公司网站:www.jsjbl.com
（5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56号洛阳银行
办公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56号洛阳银行
法定代表人:王建甫
联系人:李亚洁
电话:（0379）65921977
传真:（0379）65921977
客户服务电话:96699
公司网站:www.bankofluoyang.com.cn
（59）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层
法定代表人:陈敏
总经理:陈敏（代行）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3日
电话:（021）20361818
传真:（021）20361616
联系人:雷青松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基金募集时）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经办律师:梁丽金、刘佳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安永大楼1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法定代表人:葛明
联系电话:021-22288888
传真:021-22280000
联系人:徐艳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艳、蒋燕华

四、基金的名称

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债券型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的基础上，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家债券、金融债券、次级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债券和回购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证券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也可投资于非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仅可持有因可转债、可交换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30个交易日内卖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方法对基金资产进行动态的整体资产配置和类属资产配置。在认真研判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根据整体资产配置策略动态调整大类金融资产的比例；在充分分析债券市场环境及市场流动性的基础上,根据类属资产配置策略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

（1）整体资产配置策略

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市场利率走势、市场资金供求情况,以及证券市场走势、信用风险情况、风险预算和有关法律法规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在整体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和相应的风险水平。

（2）类属资产配置策略

在整体资产配置策略的指导下,根据不同类属资产的风险来源、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属资产收益差异、市场偏好以及流动性等因素,采取积极投资策略,定期对投资组合类属资产进行最优化配置和调整,确定类属资产的最优权数。

（3）明细资产配置策略

在明细资产配置上,首先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产信用等级、流动性指标决定是否纳入组合;其次,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对照基金的收益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最后,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决定投资总量。

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普通债券的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风险控制、跨市场套利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1）久期控制是根据对宏观经济发展状况、金融市场运行特点等因素的分析确定组合的整体久期,有效的控制整体资产风险。

（2）期限结构配置是在确定组合久期后,针对收益率曲线形态特征确定合理的组合期限结构,包括采用集中策略、两端策略和梯形策略等,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动态调整,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信用风险控制是管理人充分利用现有行业与公司研究力量,根据发债主体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等情况对其信用风险进行评估，以此作为品种选择的基本依据。信用产品投资是本基金的重要特点之一。

本基金所指的产业债均为信用产品,包括公司债、企业债（不含城投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和可分离债。

本基金认为,信用债市场运行的中枢既取决基准利率的变动,也取决于发行人的整体信用状况。监管层的相关政策指导、信用债投资群体的投资理念及其行为等变化决定了信用债收益率的变动区间，整个市场资金面的松紧程度以及信用债的供求情况等左右市场的短期波动。

基金管理人将自上而下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基准利率走势、资金面状况、行业以及个券信用状况的研判,积极主动发掘收益充分覆盖风险,甚至在覆盖之余还存在超额收益的投资品种;同时通过行业及个券信用等级限定、久期控制等方式有效控制投资信用风险、利率风险以及流动性风险,以求得投资组合赢利性、安全性的中长期有效结合。

同一信用产品在不同市场状态下往往会有不同的表现,针对不同的表现,管理人将采取不同的操作方式：如果信用债一二级市场利差高于管理人判断的正常区间,管理人将在该信用债上市时就寻找适当的时机卖出实现利润;如果一二级市场利差处于基金管理人判断的正常区间,基金管理人将持券一段时间再行卖出,获取该段时间里的骑乘收益和持有期间的票息收益。本基金信用债投资在操作上主要以博取骑乘和票息收益为主，这种以时间换空间的操作方式决定了本基金管理人在具体操作上必须在获取收益和防范信用风险之间取得平衡。

（4）跨市场套利根据不同债券市场间的运行规律和风险特性,构建和调整债券债组合,提高投资收益,实现跨市场套利。

（5）相对价值判断是根据对同类债券的相对价值判断,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债券,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债券。

3、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转换公司债券不同于一般的企业（公司）债券,其投资人具有在一定条件下转股和回售的权利，因此其理论价值应当等于作为普通债券的基础价值加上可转换公司债内含期权价值,是一种既具有债性,又具有股性的混合债券产品。

本基金可参与一级市场可转换债券的申购。在二级市场上,本基金将关注债性较强的可转债品种,回避股性较强的可转债品种,且仅投资于到期收益率或回售收益率高于2%的可转债品种。

4、回购套利策略

回购套利策略是本基金重要的操作策略之一，把信用产品投资和回购交易结合起来，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特征，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或者通过回购融资来博取超额收益,或者通过回购的不断滚动来套取信用债收益率和资金成本的利差。

5、投资决策与交易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回购的最高比例等重大投资决策。

基金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范围内制定并实施具体的投资策略,向集中交易室下达投资指令。

集中交易室设立债券交易员,负责执行投资指令,就指令执行过程中的问题及市场面的变化对指令执行的影响等问题及时向基金经理反馈，并可提出基于市场面的具体建议。集中交易室同时负责各项投资限制的监控以及本基金资产与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公平交易控制。

6、投资程序

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决定基金投资的重大决策。基金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制定具体的投资组合方案并执行。集中交易室负责执行投资指令。

（1）基金经理根据市场的趋势、运行的格局和特点,并结合本基金合同、投资风格拟定投资策略报告。

（2）投资策略报告提交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决定基金的投资比例、大类资产分布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回购比例等重要事项。

（3）基金经理根据批准后的投资策略确定最终的资产分布比例、组合基准久期和个券投资分布方式等。

（4）对已投资品种进行跟踪,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并发布的中债综合指数。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8,880,678,527.85	89.67
	其中:债券	8,736,678,527.85	88.22
	资产支持证券	144,000,000.00	1.45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78,250,006.17	3.82
6	其他资产	644,515,056.74	6.51
7	合计	9,903,443,590.7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8,920,000.00	3.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8,920,000.00	3.44
4	企业债券	7,458,978,212.91	128.9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69,093,000.00	16.76
7	可转债	109,687,314.94	1.90
8	其他	-	-
9	合计	8,736,678,527.85	151.07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2129	12江通债	1,720,010	172,001,000.00	2.97
2	122033	09富力债	1,600,000	163,040,000.00	2.82
3	122267	13永泰债	1,600,000	160,000,000.00	2.77
4	112190	11亚迪02	1,500,000	150,000,000.00	2.59
5	130227	13国开27	1,500,000	149,325,000.00	2.58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9027	侨城05	410,000	41,000,000.00	0.71
2	119026	侨城04	370,000	37,000,000.00	0.64
3	119025	侨城03	340,000	34,000,000.00	0.59
4	119024	侨城02	320,000	32,000,000.00	0.55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股指期货。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不允许投资国债期货。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10、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74,839.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13,047,557.1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0,439,934.06
5	应收申购款	52,725.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44,515,056.7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1	中行转债	109,269,771.10	1.89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资产。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1、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历史各时间段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2.1.1至2012.12.31	9.68%	0.10%	3.60%	0.06%	6.08%	0.04%
2013.1.1至2013.6.30	4.15%	0.08%	2.34%	0.08%	1.81%	0.00%
2013.1.1至2013.9.30	3.95%	0.08%	1.29%	0.08%	2.66%	0.00%
2011.12.5至2013.9.30	14.12%	0.09%	5.35%	0.07%	8.77%	0.02%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富国产业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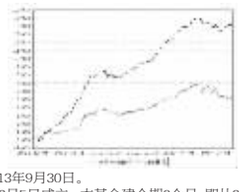

注:截止日期为2013年9月30日。
本基金于2011年12月5日成立。本基金建仓期6个月,即从2011年12月5日起至2012年6月4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十三、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6%÷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7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率
（1）本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
本基金前端收费模式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A、前端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前端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
100万元≤M<500万元	0.5%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注：上述前端申购费率适用于除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以外的其他选择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投资者。
B、特定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M)	特定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24%
100万元≤M<500万元	0.15%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注：上述特定申购费率适用于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选择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包括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2）本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后端申购费率见下表:

持有时间(Y)	后端申购费率
1年以内(含)	1.0%
1年-3年(含)	0.6%
3年-5年(含)	0.4%
5年以上	0

（3）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
2、赎回费率
（1）本基金的的赎回费率如下表: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2%
1年—2年(含)	1%
2年—3年(含)	0.5%
3年以上	0%

注:上表中,1年按365天计算。
（2）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100%。
3、基金的转换费
（1）前端转前端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其中:转出基金赎回费是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是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对于前端转前端模式,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1＋申购补差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入金额－净转入金额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之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如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且全部份额转出账户时,则净转入金额应加上转出货币基金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2）后端转后端
后端收费模式基金发生转换时，其转换费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申购补差费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补差费率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当转出基金后端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后端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费补差费率为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之差；当转出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对于由本公司担任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后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之间互相转换的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净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注:转换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如转出基金为货币基金,且全部份额转出账户时,则净转入金额应加上转出货币基金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对于养老金客户基金转换,如在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基金间转换,则按特定申购费率之间的价差进行补差，如转换的两只基金中至少有一支为非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基金,则按照原申购费率之间的价差进行补差。详见本公司2013年2月7日公告《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公告》。
（三）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基金销售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或基金销售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日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1、“重要提示” 部分更新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三、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概况、主要人员情况等基本情况进行了更新。
3、“四、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主要人员情况、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更新。
4、“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代销机构部分信息进行了更新。
5、“八、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对申购和赎回的场所、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进行了更新,完善了与本基金转换的基金名单。
6、“九、基金的投资”部分对投资组合报告内容更新至2013年9月30日。
7、“十、基金的业绩”对基金业绩更新至2013年9月30日,并更新了历史走势对比图。
8、“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对报告期内应披露的本基金相关事项进行了更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一月十五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481号文核准募集的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于2010年6月28日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变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及其他相关事项,将本基金变更为长信纯债壹号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14年2月12日起至2014年2月24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三）会议通讯表决票将在公证机关的监督下统计。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为《关于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投资范围及其他相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详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持有人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4年2月11日,于权益登记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表决。
四、投票方式
（一）纸质投票
纸质投票方式仅适用于机构投资者。
1、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下载(http://www.cxfund.com.cn/)等方式获取表决票。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五、投票权”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纸面方式授权代理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二)以及本公告“五、投权（三）授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14年2月12日起至2014年2月24日17:00以前(以本次大会公证机关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以下地址或按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的方式送达至下述收件人:
收件人:计磊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9楼
联系人:计磊
联系电话:021-61009918
传真:021-61009917
邮政编码:200120
请在表决票或相关文件表面注明:“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网络投票
网络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大会投票，自2014年2月12日起至2014年2月24日17:00以前(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基金管理人在网站设立投票专区,通过投票专区进行投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应使用开户证件号码及登录密码进行登录,以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
五、授权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一）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需向基金管理人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见附件二)。
基金份额持有人(含新申购投资者,下同)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数计算,一份基金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授权无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二）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为使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得到有效行使,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为受托人。基金管理人可发布临时公告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建议增加受托人名单。
（三）授权方式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仅接受机构投资者以纸面授权的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cxfund.com.cn/)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在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见附件二)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并提供该机构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2、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委托人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且能够区分授权次序的,以最后一次纸面授权为准。不能确定最后一次纸面授权的,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次,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面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次纸面授权均为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3）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权,又表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有效表决票为准,授权视为无效。
3、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授权截止时间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授权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2月24日16:30时。将填妥的纸面授权委托书通过专人送交、邮寄或传真送达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指定地址的,授权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1）基金管理人
收件人:计磊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9楼
联系人:计磊
联系电话:021-61009918
传真:021-61009917
邮政编码:200120
（2）基金托管人
收件人:曾宁花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55号工商联大厦3203室
联系人:曾宁花
联系电话:021-63373653
传真:021-63373613
邮政编码:200002
六、计票
（一）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及结果予以公证。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三）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纸质表决票通过专人送交、邮寄或传真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表决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通过网络表决的,表决时间以系统记录时间为准。2014年2月24日17:00以后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无效表决。
1、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纸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通知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纸面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互相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会议通知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纸面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纸面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③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邮寄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传真的以本公告规定的收件人传真接收到的时间为准。
2、网络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网络投票的截止时间为2014年2月24日17:00(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2）基金份额持有人多次网络投票的,以系统记录的最后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七、决议生效条件
（一）本人直接出具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
（二）《关于长信中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投资范围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应当出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50%以上(含50%)通过;
（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